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开招聘

聘任制公务员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和《聘任制公务员管理试点办法》（人社部发〔2011〕14号），经中共江苏省委组织部、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苏省公务员局批准，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决定面向全国公开招聘2名聘任制公务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职位

1．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直属分局药品注册监管主管；

2．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直属分局药品生产监管主管。

具体职位、资格条件以及报名信息表等可登录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http ://www.jsfda.gov.cn）等网站查询下载。

二、招聘条件

应聘人员须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二）遵守法律，具有良好的品行；

（三）年龄不超过45周岁（1968年12月18日以后出生）；

（四）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和心理素质；

（五）具有符合职位要求的工作能力；

（六）具备拟聘任职位所要求的相关资格条件，详见《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聘任制公务员招聘简章》（附件1）。

下列人员不得应聘：

（一）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

（二）曾被开除公职或者因违规违纪被解除劳动合同、聘用合同和聘任合同的人员；

（三）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的专门机关审查尚未作出结论的人员；

（四）受处分期间或者未满影响期限的人员；

（五）与招聘机关公务员有公务员法第六十八条所列应予回避情形的人员；

（六）有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任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三、招聘程序

采用公开招聘方式进行，具体包括报名、资格审查、考试测评、考察和体检、公示和审批、办理聘任手续等环节。

（一）报名

1．报名时间

2014年12月18日9:00至2015年1月10日18:00。

2．报名方式

应聘者可以到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人事教育处报名，也可以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等方式报名。报名地点、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详见《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聘任制公务员招聘咨询方式》（附件3）。

3．报名材料

（1）《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聘任制公务员报名信息表》（附件2）；

（2）本人身份证、学历、学位、职（执）业资格、专业技术资格证明书；

（3）个人近年来主要工作业绩（成果）材料、相关证明材料。

4．报名要求

（1）报名材料均须提供原件和复印件。通过邮寄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报名的人员，可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原件审核时间另行通知，报名材料恕不退回。

（2）应聘者根据招聘职位的资格条件和专业要求，限报一个聘任职位。

（3）应聘者应于2015年1月10日18:00前将所需材料发送到招聘单位。邮寄以邮戳时间为准，电子邮件以发送时间为准，逾时不再受理。

（二）资格审核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根据聘任条件对应聘人员进行资格初审，资格初审通过人员参加考试测评，名单于2015年1月16日在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公布。资格审核通过人数不足1∶5比例的，取消该职位的招聘计划并予以公告。

（三）考试测评

考试分为笔试、面试和专家评估。具体时间、地点由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确定和通知。

1．笔试

笔试重点考查与聘任职位相关的理论业务知识、运用专业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以及文字表达能力等。笔试满分为100分。

2．面试

根据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按照1∶5的比例确定参加面试人员。面试人员名单在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公布。面试前由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拟参加面试人员进行资格复审，资格复审不合格的，取消面试资格，依次递补。面试采用无领导小组讨论进行，满分为100分。

3．专家评估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成专家小组，采用面谈答辩方式，对面试人员的学历、专业、工作履历和工作业绩等情况进行评估。专家评估满分为100分。

考试测评综合成绩采用百分制计算，笔试、面试和专家评估成绩分别占30%、20%、50%。

（四）考察和体检

根据考试测评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名顺序，按照1∶2的比例确定进入考察对象。考察由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考察内容主要包括被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

按照1∶1的比例确定体检对象。体检由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体检按国家和省有关公务员录用体检标准执行。

考察对象和体检对象名单在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公布。

（五）公示和审批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根据考试测评、考察和体检情况，择优确定拟聘任人选。如无合适人选，该职位可空缺。因体检、公示不合格或个人放弃聘任资格空缺出的名额，如有合适人选，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可根据同职位应聘者考试测评综合成绩的排名顺序，提出递补建议。

拟聘任人员名单，在江苏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公示，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对没有问题的或者所反映问题不影响聘任的，报江苏省公务员主管部门审批。

（六）办理聘任手续

按照人事管理权限和有关规定，招聘单位与拟聘任人员签订聘任合同，办理相关聘任手续，明确聘任期限、职位及其职责要求、薪酬待遇等。聘任合同期限由招聘单位根据工作任务和目标与拟聘任公务员协商确定，合同期限一般为3-5年，首次签订聘任合同的试用期6个月，试用期包括在聘期内。试用期满合格的，进行聘任制公务员登记；不合格的，解除聘任合同。

四、组织领导

公开招聘工作由江苏省公务员主管部门统筹协调，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具体组织实施。

五、其他事项

（一）应聘者应如实提交报名信息和报名材料，凡发现弄虚作假的，即由招聘单位取消聘任资格。

（二）为加强对招聘工作的监督，设立监督电话：025-83273725。

（三）本公告未尽事宜，由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联系电话：025-83273654。

附件：1．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聘任制公务员招聘简章

2．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聘任制公务员报名信息表

3．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聘任制公务员招聘咨询方式

|  |
| --- |
|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2014年12月18日 |

附件1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聘任制公务员招聘简章

| 序号 | 聘任职位 | 招聘人数 | 职位说明 | 职位资格条件 |
| --- | --- | --- | --- | --- |
|
| 1 |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直属分局药品注册监管主管 | 1 | 熟悉药品注册相关法律法规，根据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授权和有关工作要求，完成药品注册申请形式审查及受理工作；完成药品注册申请研制现场核查及生产现场检查工作；完成受理药品品种跟踪管理分析工作；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及相关审评机构有效沟通，做好药品审评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 1.年龄45周岁以下；2.全日制普通高校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药物化学、药剂学、药物分析学、微生物与生化药学，临床医学、药学（临床药学方向）专业；3.从事药品研发3年以上并担任过药品研发课题负责人，且担任过3年以上药品注册申报负责人，有与相关审评机构良好沟通的工作经历；4.熟悉药品注册相关法律法规，能独立承担药品注册申请形式审查及受理工作，能独立承担药品注册申请研制现场核查及生产现场检查工作，能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及相关审评机构有效沟通，促进药品审评工作；5.具有较强的综合分析和独立研究能力，具有较好的组织管理和沟通协调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团队合作精神。 |
| 2 |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直属分局药品生产监管主管 | 1 | 熟悉国内药品生产相关法律法规，根据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授权，按要求完成药品生产企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的形式审查及受理工作；承担药品生产企业行政许可及认证的现场检查工作；指导市局对药品生产企业进行日常监管；熟悉美国和欧盟GMP（《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等相关法律法规，能对省内药品生产企业通过相关认证给予有效指导；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 1.年龄45周岁以下；2.全日制普通高校大学及以上学历，学士及以上学位，药物化学、药剂学、药物分析学、微生物与生化药学、生物工程、生物制药、药物制剂、中药制药、药学、中药学、制药工程专业；3.有5年以上的药品生产管理及质量管理工作经验，作为主要成员参加过美国或欧盟GMP认证相关工作并有过成功通过认证的经历，具有美国或欧盟药品监管机构或认证机构工作经历者优先，具有化学制药、生物制药企业工作经历者优先；4.熟悉国内药品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能独立承担药品生产企业行政许可申请材料的形式审查及受理工作，能独立承担对药品生产企业行政许可及认证的现场检查工作；熟悉美国、欧盟GMP，能熟练运用英语进行专业交流，能对省内药品生产企业通过美国、欧盟GMP认证给予有效指导；5.具有较强的综合分析和独立研究能力，具有较好的组织管理和沟通协调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团队合作精神。 |

附件2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聘任制公务员报名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出生年月（ 岁） |  | 照片 |
| 民 族 |  | 籍 贯 |  | 出生地 |  |
| 何时入何党派 |  | 参加工作时间 |  | 健康状况 |  |
| 专业技术职务 |  | 外语语种（等级） |  | 熟悉专业有何专长 |  |
| 学 历学 位 | 全日制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在 职教 育 |  |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  |
| 现工作单位及职务 |  |
| 报考职位 |  |
| 通讯地址 |  | 联系电话 |  |
| 学习工作简历 |  |
| 主要工作业绩及奖惩情况 |  |
| 及社会关系主要家庭成员 | 称 谓 | 姓 名 | 年 龄 | 政 治面 貌 | 工 作 单 位 及 职 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回避关系 |  |
| 资格审查单位意见 | （盖章）：年 月 日 |
| 备注 |  |

填写报名表有关注意事项

（一）填报的各项内容必须真实、全面、准确，考生要保证报名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二）“通讯地址”须写明本人所在单位或家庭所在省、市的具体地（住）址及邮编。

（三）所填“联系电话”应能保证随时联系。

（四）照片使用近期2寸彩色证件照。

（五）个人简历，主要包括：

1、“学习经历”：从高中填起，并在各个学习阶段注明所获学历和学位。

2、“工作经历”：注明自己在每个工作阶段的岗位或身份。

3、“学习经历”、“工作经历”必须完整、连续，不得出现空白时间段，有待业经历的应写明起止时间。

4、在职学习的经历，务必注明“在职学习”；兼职工作的经历，务必注明“兼职”。

5、在职人员的学历学位，须为已经取得的学历学位。

（六）填写的有关时间均要具体到月份。

（七）“回避关系”请填写与招聘机关公务员是否有公务员法第六十八条所列应予回避的情形。

附件3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聘任制公务员

招聘咨询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联系人 | 咨询电话 | 电子邮箱 | 地址 |
|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张华勤 | 025-83273654 | zhanghq@jsfda.gov.cn | 江苏省南京市鼓楼街5号（邮编：210008） |